

#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B): 城市规划和建设  
东交函〔2025〕213号

## 对东莞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 20250025 号的答复

尊敬的香兆明代表:

您在东莞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东莞市交通拥堵治理的意见建议》收悉。经综合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市交投集团等职能部门意见,现答复如下:

### 一、关于“优化交通规划与建设”的建议

#### (一) 加快干线路网规划的实施

我局积极优化交通规划与建设,进一步完善我市交通网络,提高我市城市交通品质。一是加强新建道路规划建设,完善市内外交通网络,有序推进鸿福西路-银龙路跨江通道、环莞快速路三期、松山湖科学城至光明科学城通道(东莞段)等主干道路项目建设,加快可园隧道、大湾区大学连接线工程、石大路南衔接深圳龙大高速段工程等项目建设。二是加快主干道路升级改造,提高城市交通品质,加快推进中洪路、公常路、振安路、鸿福路等主干道路升级改造,优化和整合沿线路口设置,

完善慢行系统、公交候车亭等设施，对路灯、标志标线、路面、行车道进行全面提升，优化道路的通行条件，提高城市交通品质。2025年计划完工中洪路、公常路及振安路等一批项目，完工里程约60公里。

## （二）加强对现有道路的改造和升级

2022年9月，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东莞市道路交通综合整治行动工作方案》。根据方案要求，力争5年内完成各镇街（园区）主干道路2400公里交通综合整治工作，其中：第一年（2023年）完成总长不少于辖区内干道里程的10%，第二年（2024年）完成20%，第三年（2025年）完成50%，第五年（2027年）完成100%。此次道路交通综合整治遵循“以车为本向以人为本转变，道路红线向‘U型空间’转变，功能交通向品质交通转变”三个转变理念，以干道作为整治道路交通着力点和切入口，紧紧围绕道路交通综合整治一个目标，聚焦道路空间和交通参与者两大因素，从路权保障、空间整治、秩序规范三方面发力，加快推动道路交通综合整治工作。

为落实东莞市道路交通综合治理工作部署，有序推进全市道路品质提升建设，高标准高质量实施道路交通综合整治行动，全面提高工作效能，我局于2023年6月印发《东莞市道路改造建设指引（修订版）》，东莞市交通强市建设行动总指挥部办公室于2024年4月印发《东莞市道路交通综合整治工作考核及奖励办法（修订版）》。据统计，全市2023年完成道路交通综合整

治 306 公里，2024 年完成道路交通综合整治 244 公里。下来，我局将按照工作方案的要求继续推进道路交通综合整治工作。

## 二、关于“大力发展公共交通”的建议

### （一）持续优化公交线路

始终以市民出行需求为导向，在线网优化上充分考虑轨道周边、节假日、特殊群体的公交出行需求，并注重对城市边缘地区、公交覆盖较弱及新建小区的公交覆盖。一是积极推动公轨融合，摸排轨道 2 号线周边出行需求，新开通 3 条接驳专线。二是探索特色公交线路，围绕市民休闲、购物等出行需求，在海战博物馆、大岭山森林公园、同沙生态公园、东莞记忆等热门景区、商圈开通运营 15 条特色专线，后续持续关注市民文旅潜在出行需求，探索开通更具吸引力的特色线路，助力城市文旅行业发展；三是开设定制专线，围绕低收入人群、老年人、学生等特定群体出行需求，先后开通 10 条菜篮子专线、235 条学生通学线路，覆盖 25 个镇街、服务 50 所学校。后续将持续定制专线开拓，为特定群体提供更便捷的公交出行服务。

### （二）提升公交服务质量

我局高度重视公交服务质量，在人员管理、硬件设施、综合服务等方面着力，不断提升乘客出行舒适度、满意度。一是加强对公交驾驶员的培训和管理工作，提高车辆的准点率和运行速度。目前，已建立常态化的驾驶员培训制度，通过定期培训会议宣贯具有典型性的正反面案例，引导驾驶员提升驾驶技术并

形成良好的驾驶习惯，不断提升服务质量；二是加大对新能源公交车辆的投入，改善车内环境，提高乘客的乘坐舒适度。目前，我市共设五大公交运营片区（城区、滨海湾、松山湖、东部、水乡），共有公交运营企业6家、公交车5407辆（均为纯电动公交车）、常规公交线路327条。2023年11月，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放了65台低地板设计微巴车型，配合无障碍踏板，进一步提升老年人等特殊群体公共交通出行便利水平，大大提升乘车的便捷性和舒适性；三是积极推进公交智能化建设，通过智能调度系统、电子站牌等技术手段，为市民提供更加准确的公交出行信息。为更好地辅助市民规划出行，目前已与有关企业合作推出了“东莞巴士”微信公众号、“东莞巴士”微信小程序、“线路莞家”微信群、“车来了”App等，这些平台具有发布线路调整和车辆排班信息公告、实时公交查询功能，能够为市民提供公交出行相关信息。

### （三）强化公交与轨道交通接驳

轨道交通1号线计划于2025年投入运营，我局配合完善轨道站公交接驳设施，积极做好轨道交通1号线公交接驳工作，推动站点与周边公共空间联动升级。近期已组织东莞巴士公司制定公交接驳线路方案，持续参与轨道1号线沿线站点周边环境联动升级联审工作，推动有关交通接驳设施与轨道交通站点相衔接。同时，我局配合市轨道交通局，联合审核南城、黄江、大朗、松山湖等区域轨道站点与周边环境联动升级规划方案。

下来，我局将结合轨道交通1号线的开通及沿线站点公交接驳设施的建设情况，逐步实施线路优化调整，不断强化公交与轨道交通接驳，吸引更多市民选乘公交出行。

### 三、关于“加强交通管理与疏导”的建议

#### （一）增强科技赋能

交警支队智慧交通项目于2023年建成使用，其中东莞市通用信控管理平台打破了不同品牌交通信号机无法在一个平台兼容的壁垒，完成了全市交通信号灯联网接入。实现了全市信号灯在同一个平台控制，形成了支队与各交警大队分级控制的良好局面；系统拥有信号评价与自动实时优化功能，通过融合雷达、卡口和互联网数据计算出路口车流量，基于信号机底层配时方案，实现自动优化配时，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绿灯空放和红灯过长的问题。此外，交警支队联合交通信号配时专业团队，针对不同时段的交通流量设置不同的配时方案，均衡各方向通行需求，提高路口通行效率；同时，通过设置绿波带，让市民不用等待就能一次性通过多个路口，大大提升市民出行体验。

#### （二）强化交通违法查处

按照公安部交管局、省厅交管局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专项行动部署要求，结合我市道路交通事故规律特点，交警支队研究制定了全市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专项行动方案，严管严查突出交通违法行为，全力预防和遏制道路交通事故。2024年，全市交警部门现场查处交通违法数量排全省第2。近年，东莞市

机动车保有量不断增加，“停车难”“停车乱”问题日渐凸显，违停在我市属于较为普遍的交通违法行为。2024年，全市交警部门发送违停提醒短信805.34万条，成功劝离违停675.54万宗，最终处罚129.80万宗。下来，交警支队将按照上级公安机关的规定，坚持“宽严相济、分级分类”的原则，依法开展停车秩序管理。

### （三）加强警力疏导

在高峰期，交警部门最大限度将警力摆上路面，日均投入警力1700余名，全力做好交通疏导和巡逻管控工作。根据交通流特征，在学校、商圈或交通复杂路口设置高峰岗进行定点值守，同时设置巡逻岗做好动态巡逻，快速发现和处置交通事故、坏车等异常事件，保障道路畅通。为确保交通秩序安全有序，交警部门还设置了违法查处岗，对机动车违停等违法行为进行查处，防止因违停造成交通拥堵。此外，交警部门信控团队通过视频监控、互联网路况及时发现路口拥堵情况，适时人工介入，临时调整信号灯运行方案来缓解拥堵问题。

## 四、关于“缓解停车难问题”的建议

根据《东莞市公共停车设施项目投资建设实施方案》，按照“市镇政府投资建设一批、市属国企带动示范一批、基层社区主动作为一批、社会资本积极参与一批”的方向，推动多渠道建设投资建设各类停车设施，力争2025年，全市新增不少于4万个路外公共停车位。同时，在不改变用地性质、不减少停车泊位

的前提下，营利性建筑类立体公共停车设施允许配建不超过20%的附属商业等经营性设施建筑面积，鼓励创新停车产业运营，研究推行“停车+N”运营模式，鼓励停车设施融合“光储能”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在收费管理方面，落实差别化收费政策，指导停车设施经营者根据不同区域、不同主导功能（商业区、居住区等）、不同车型、不同时段等因素，在相关价格管理政策范围内制定差异化收费标准。在智慧停车方面，将推动加快全市统一的停车信息管理系统建设，积极打造全市停车运营平台，分步推进停车设施数据接入，构建“全市停车一张网”。设置泊位查询、智能诱导、自助缴费、车位预约、违停监控、共享停车等核心功能，实现停车管理智慧化、服务优质化、收费有效化。

感谢您的宝贵建议，希望您继续关心和支持我市交通事业的发展，提出更多好的建议。



（联系人：蔡广志，联系电话：0769-22002136）